

证券代码：002751

证券简称：易尚展示

公告编号：2016-078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延期回复非公开发行股票反馈意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62883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根据反馈意见的要求，公司应在3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提交反馈意见的书面回复，如在30日内不能提供书面回复的，应向中国证监会提交延期回复的申请。

公司收到反馈意见后会同中介机构就反馈意见逐项落实、认真核查并进行回复。鉴于相关方对反馈意见的有关问题还需要进一步落实，预计2016年12月31日前无法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及时提交本次反馈意见的书面回复材料。为切实稳妥做好反馈意见回复工作，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关于延期申报〈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的申请》，回复时间延期至2017年2月28日前。公司将积极进行沟通并配合中介机构尽快完成反馈意见的回复工作，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将根据非公开发行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26日